

聯絡對象:

當投訴對象是牧師時,適當的聯絡對象是中會書記:

(姓名)

(地址)

(電話)

(電郵)

當投訴對象是教會的會友或領袖時,適當的聯絡對象是本教會的牧師:

(姓名)

(地址)

(電話)

(電郵)

您若不清楚上述人員時,可聯絡

Associate Secretary
Ministry and Church Vocations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Canada
50 Wynford Drive
Toronto, ON M3C 1J7

1-800-619-7301 ext. 264
mcv@presbyterian.ca

本簡策可從presbyterian.ca/mcv下載。

副本或單張可聯絡
加拿大長老教會
1-800-619-7301
resources@presbyterian.ca

單張可覆印。額外的副本可上網找:
presbyterian.ca/mcv

———
教會是蒙召去
分享神的愛
去尋求神的公義。

教會是一個不容
忍性侵虐的地方。



性侵虐 及性騷 擾處理 原則

蒙召去分
享神的愛
去尋求神
的公義

一個不容
忍性侵虐
的地方

一個安全之處

教會在其所有相關之事工當中是社區裡之安全地方,被公認為是不容忍性侵虐之處。此乃我等基督徒在社區所見証之一部份。因此,使用教堂之團體亦應該遵守本原則。所有在教會服事之神職人員,教會領袖,職員及義工均須謹守基督教有關性行為之道德原則來行使其權柄及威權。

教會原則

加拿大長老教會原則是不会容忍教會領袖,職員或義工有任何性侵虐或性騷擾之行為。由於性侵虐或性騷擾的後果嚴重,教會將盡全力確保那些性侵虐或性騷擾不在其管區之內發生。若有性侵虐及/或性騷擾的投訴發生,教會將以嚴肅,敏銳並顧及有關各方之態度處理,清楚被告及告發者雙方均受到公平公正待遇之需要。每一案件都將依教會對性侵虐及/或性騷擾處理原則採取行動調查處理。

何謂性侵虐?

性侵虐包括:

- ▶ 任何不想要的性接觸。
- ▶ 性交,性器官接觸,撫摸,玩弄,用挑撥性的語言或展示色情物等。
- ▶ 按加拿大犯罪律法規定之未成年人或兒童的性侵犯或其它的性犯罪。
- ▶ 性騷擾。
- ▶ 性暴力。

何謂性騷擾?

性騷擾的定義是:

- ▶ 連串令人不安的語言或行為,是人所皆知或應該知道那是不受歡迎的,包括一再使用不雅的性言論或肉體的觸摸。
- ▶ 有地位決定他人利益者所提出的性要求或佔人便宜。
- ▶ 因對方拒絕被佔便宜而利用職權加以威脅或實施報復。

領袖之限制

教會領袖是有權柄及被人信任之地位。他們不可與任何他們所領導關顧之對象發生性關係。

例如,不可以有

- ▶ 青年領袖與青年團員約會。
- ▶ 牧師跟他牧養關顧的對象有性接觸。

教會是一個不容忍性侵虐的地方

有問題告發時

如您認為您是性侵虐或性騷擾的受害者時:

- ▶ 要嚴肅面對。
- ▶ 清楚地告訴對方這種行為是不被接受的。斷然拒絕,不必客氣微笑或道歉。
- ▶ 當侵虐發生時,把發生的事情或所說的話都記錄下來並在此文件簽名。留下那侵虐者/騷擾者的信件或字條,把文件及字條保存在安全之處。
- ▶ 聯絡願意幫忙的人。
(背面有可聯絡者表格)
您的投訴將會被重視。

如您接到消息是有人認為他/她是性侵虐或性騷擾的受害者時:

- ▶ 要認真重視。
- ▶ 聯絡適當的高層人員。
(參看背面可聯絡者表格)

如有人投訴你對他性侵虐或性騷擾時:

- ▶ 確保中會或教會的小會有一位適當的人員得著此事的通知。
(參看背面可聯絡者表格)

關於所有的投訴

中會或小會將會:

- ▶ 於受理投訴後即刻按教會規則展開調查行動。
- ▶ 提供投訴者,被投訴者及其家人的教牧關懷。
- ▶ 如有需要,提供顧問人員。

提供投訴者及其家屬與那被投訴者:

- ▶ 不可進行協商。
- ▶ 不可私下見面。